

第十一天禱文

靜默主前

心中默念：滿有愛和恩慈的主

活在神的話語中

羅馬書第三章20節

所以凡有血氣的，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稱義，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。

稱義即是上帝算為義，不因此而定罪，是無罪釋放。神賜律法給人的目的，為要證明人不能遵行律法，藉此讓人認識到自己的敗壞和邪惡。律法原是叫人知罪，人絕對不能因行律法而稱義。既然人不能憑行律法稱義，就當及早放棄此路，轉而單單信靠主的恩典。

在信心裏禱告

耶和華啊！求祢聽我的禱告，留心聽我的懇求，憑祢的信實和公義應允我。求祢不要審判祢的僕人，因為凡活着的人，在祢面前沒有一個是義的。永恆的主！求祢快快應允我，我的心靈已經衰竭，求祢不要向我掩面，免得我像那些下坑的人一樣（詩一四三7）。求祢使我清晨得聞祢的慈愛，因為我投靠祢。求祢指

示我當走的路，因為我的心仰望祢。求祢教我遵行祢的旨意，因為祢是我的神，願祢至善的靈引導我到平坦之地。慈愛的天父！求祢為祢名的緣故使我存活，按着祢的公義把我從患難中領出來。禱告乃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求，誠心所願！

與信徒相通

撥電話向對方表示愛心關懷問候，為這一位弟兄姊妹的心中點燃一點燭光。

向世人作見證

我們可能沒有做違反法律的事，但讓我們省察，我們有沒有走法律罅？有沒有做違背良心的事？有沒有做不應該做的事？有沒有不去做應做的事？若有，這都是壞見證，應要停止這樣做。

服事他人

如我們有對他人行不義不公之事，求主赦免，並尋求被我們傷害之人的饒恕。

我們都是罪人，我們都做過不討神喜悅的事，我們並非事事清白，完美無瑕。我們要小心謹慎，以免得罪神，傷害人。

獻上你的禱告

